

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

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16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孙军提交的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登公司”）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、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原“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”，代表“方正东亚·恒升 27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”）（以下简称“国通信托”）与孙军先生于2018年12月29日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卢忠奎先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孙军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5,5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0.8258%，转让价格为4.7元/股，转让总价为人民币2,585万元；国通信托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孙军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27,9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4.1891%，转让价格为4.7元/股，转让总价为人民币13,113万元。上述股东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合计向孙军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33,4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5.0149%，合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,698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该事项已在中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。

二、交易方基本情况

转让方：卢忠奎

身份证号：2205031958*****

住所：吉林省通化市东昌区东昌街佳江委二组

转让方：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原“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”，代表

“方正东亚·恒升 27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”)

营业执照：91420100441385161G

法定代表人：冯鹏熙

住址：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街 296 号汉江国际 1 栋 1 单元 32-38 层

注册资本：320000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资金信托；动产信托；不动产信托；有价证券信托；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；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；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、购并及项目融资、公司理财、财务顾问等业务；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；办理居间、咨询、资信调查等业务；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；以存放同业、拆放同业、贷款、租赁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；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受让方：孙军

身份证号：2205191965*****

住所：长春市南关区净月街道小合台委15组

三、股份过户登记情况

上述协议转让事宜已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，并于2019年1月16日取得了中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过户日期为2019年1月15日，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。本次股份转让前后，交易双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股东持股情况		本次股份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	
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孙军	93,988,759	14.1121	127,388,759	19.1270
卢忠奎	159,278,980	23.9152	153,778,980	23.0894
国通信托	27,900,000	4.1891	0	0

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，公司董事长孙军先生持有公司 127,388,759 股股份，持股比例为19.1270%，孙军先生仍为公司第二大股东。公司控股股东卢忠奎先生持有公司153,778,980股股份，持股比例为23.0894%。上述转让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18日